

安徽杜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型铁路道岔垫板生产线项目（一期）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会人员一览表

2025年9月8日

验收参会人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电话
验收负责人		刘卫	安徽杜科	副总	1369546650
验收专家组		张永芳	原淮南环境检测中心	主任	18955482601
		陈振海	淮南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副主任	18955482601
		曹晓	淮南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副主任	13955406801
其他参会人员	1	刘坤	安徽杜科	技术	17855429186
	2	袁亮	安徽杜科		15955465229
	3	李咏楠	安徽普华检测公司	经理	13805546412
	4	吕伟	安徽普华检测有限公司		13805545278
	5				
	6				
	7				
	8				
	9				
	10				

安徽杜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新型铁路道岔垫板生产线项目（一期）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 年 9 月 18 日，安徽杜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安徽杜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新型铁路道岔垫板生产线项目（一期）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杜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安徽普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及行业专家等人员，共 8 人。

与会代表和专家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听取了建设单位的情况介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验收工作组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并查看相关资料，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租赁安徽淮南田家庵经济开发区中淮南现代产业园内淮南市顺辉锚固有限公司闲置车间，建筑面积 3000m²，购置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等，抛丸及静电喷涂工序未建。项目一期建成达产后可形成年产铁路道岔垫板 2000 吨生产能力。

项目现有生产设施和各项污染物治理措施均已安装调试完毕，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条件。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2024年11月12日经田家庵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2404-340403-04-01-948260，2024年11月，建设单位安徽杜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委托安徽普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承担开展安徽杜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新型铁路道岔垫板生产线项目（一期）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4年12月16日，淮南市田家庵区生态环境分局以田环审复〔2024〕8号《关于安徽杜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新型铁路道岔垫板生产线项目（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审批意见，通过该项目环评报告表的审批。安徽杜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新型铁路道岔垫板生产线项目（一期）于2025年1月开工建设，2025年8月部分生产设施及配套的环保设施建设完成并投入试运营。

企业于2025年1月8日办理了排污许可登记，排污许可登记编号：91340403MA8NGECW6A001W。企业于2025年9月1日完成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备案编号：340403-2025-038-L。

项目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未接到周边的投诉。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800万元，环保投资约28万元，占总投资的1.56%。

（四）验收范围

因项目抛丸及静电喷涂工序未建，其余已建设完成并投入试

运营，目前项目一期建成达产后可形成年产铁路道岔垫板 2000 吨生产能力，本次验收为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1) 生产设施布局发送变动

环评阶段：一般固废库位于车间西北侧，面积 10m^2 ，危险废物暂存间位于车间西北侧，面积 10m^2 。

实际建设：一般工业固废库位于车间西侧，面积约 10m^2 ，危废库于车间西侧，面积约 6m^2 。

(2) 因部分生产线未建对应废气环保设施未安装

环评阶段：项目生产车间设置封闭式，项目废气主要为钢板下料工序产生的下料废气，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焊接烟尘，抛丸工序产生的抛丸废气，喷塑工序产生的喷塑废气，喷塑固化工序产生的固化废气及燃气废气，调漆及喷漆废气，喷漆烘干废气等。项目下料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袋式除尘器处理，处理后废气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抛丸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袋式除尘器处理，处理后废气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喷塑废气通过大旋风回收塑粉，无法回收利用的再进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与经过二级活性炭处理的喷塑固化废气和燃气废气经15m高排气筒（DA003）排放；调漆及喷漆工序在密闭喷漆房进行，喷漆烘干工序在密闭的烘干间内进行，喷漆房及烘干房内废气经密闭负压引风系统收集后通过三级干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4）排放；焊接废气采用

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实际建设：整个生产车间设置封闭式，项目下料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采用袋式除尘器处理，处理后废气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1）排放；调漆及喷漆工序在密闭喷漆房进行，喷漆烘干工序在密闭的烘干间内进行，喷漆房及烘干房内废气经密闭负压引风系统收集后通过三级干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经1根15m高排气筒（DA004）排放；焊接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由于项目抛丸和静电喷涂设备未建设，对应废气环保设施未安装。

按照环评及行政审批的决定，该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及行政审批的决定建设内容基本一致，主体工程建设没有发生大的变化。依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项目实际建设发生的变动未增加污染物排放量，因此项目不属于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可纳入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由于项目区未建设独立卫生间，依托租赁企业淮南市顺辉锚固有限公司办公室，故本次阶段性验收未对项目生活污水排放进行监测。

（二）废气

项目整个生产车间设置封闭式，项目下料废气经集气罩收集

后采用袋式除尘器处理，处理后废气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调漆及喷漆工序在密闭喷漆房进行，喷漆烘干工序在密闭的烘干间内进行，喷漆房及烘干房内废气经密闭负压引风系统收集后通过三级干式过滤棉+二级活性炭吸附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4）排放；焊接废气采用集气罩收集后，通过“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由于项目抛丸和静电喷涂设备未建设，对应废气环保设施未安装。

（三）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治理措施：设备选用低噪声设备，并设置减振垫。经过设备消声、减声和围墙隔声、距离衰减后，项目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分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废物和危险废物。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废物主要为边角料、除尘器粉尘、不合格产品等；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油漆、稀释剂包装桶、废活性炭、废干式过滤棉、漆渣、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边角料、除尘器粉尘、不合格产品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一般工业固废库位于车间西侧，面积约 10m²。废油漆、稀释剂包装桶、废活性炭、废干式过滤棉、废漆渣、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暂存于危废库，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安徽松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危废库于车间西侧，面积约 6m²。

四、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1) 下料：对原材料钢板、条板等进行划线标识，按不同道岔垫板尺寸使用半自动卧式带锯床对条板进行切割下料加工、数控切割机对钢板进行下料加工，过程产生切割废气、边角料、除尘器粉尘。

(2) 下料后，按照不同道岔垫板的要求一部分使用摇臂钻床进行打孔，使用单立柱强力铣床进行铣削加工，该过程产生边角料，一部分使用四柱万能液压机、单立柱液压机进行撑板加工。

(3) 对加工好的道岔零配件组合外购的铸钢件使用二氧化碳碳气保焊进行焊接加工，过程产生焊接废气，项目对焊接工位安装移动式焊烟净化器。

(4) 喷漆加工：

①油漆调配、喷涂：本项目喷漆房为全自动喷漆房，将铁路道岔垫板自动送入喷漆房内进行表面喷涂，喷涂在密闭喷漆房内进行，内设干式喷漆柜，油漆、稀释剂按照 3：1 比例在密闭调漆间内（调漆间位于喷漆房内）调配好后置于喷漆房内进行喷涂使用，使用喷枪对喷件表面进行喷涂，喷漆房送风系统采用上送风下抽风设计，并采用干式过滤棉进行高效精密过滤，确保操作室送风质量不含有其他杂质，并通过高效离心风机从喷漆室侧底部进行排风，保证漆雾不外溢，确保操作者有良好的工作环境，室内无涡流现象。本项目喷涂过程进行一遍。该过程产生配漆、喷漆废气和废干式过滤棉、油漆、稀释剂包装桶、漆渣。

②电烘干：由于产品质量的要求，喷涂过后的工件人工转入烘干间使用电加热烘干，烘干间内设置固定烘干架，烘干完成后将工件取出，固化温度 100-150℃，固化时间约为 0.5h，（废气处理系统一直保持运行状态，新风带走大量挥发分），固化过程产生有机废气、废活性炭。

（5）检测入库：经过检测合格的铁路道岔垫板入库外售，该过程产生固废不合格品。

五、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排气筒 DA001 出口废气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浓度、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标准限值，排气筒 DA004 出口废气污染物颗粒物排放浓度、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标准限值，污染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速率均满足《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4812.6-2024）中其他涉表面涂装工序的工业中的标准限值。大气污染物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车间出口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固定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 第 6 部分：其他行业》（DB34_4812.6-2024）表 4 中的排放限值。

（二）废水

由于项目区未建设独立卫生间，依托租赁企业淮南市顺辉锚固有限公司办公室，故本次阶段性验收未对项目生活污水排放进行监测。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废主要分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废物和危险废物。项目产生的一般工业废物主要为边角料、除尘器粉尘、不合格产品等；危险废物主要为废油漆、稀释剂包装桶、废活性炭、废干式过滤棉、漆渣、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生活垃圾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边角料、除尘器粉尘、不合格产品暂存于一般固废库，外售综合利用，一般工业固废库位于车间西侧，面积约 10m²。废油漆、稀释剂包装桶、废活性炭、废干式过滤棉、废漆渣、废润滑油、废润滑油桶暂存于危废库，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安徽松乔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危废库于车间西侧，面积约 6m²。

六、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相关规定，安徽杜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新型铁路道岔垫板生产线项目（一期）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评审批手续齐备，配套的环保治理设施基本落实，主要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具备验收条件，建议通过阶段性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的要求，做好公司危险废物的收集、暂存及管理工作；
- 2、做好各类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维护，确保污染物经处理后稳定达标排放，并做好相关台账管理工作；
- 3、根据与会人员的意见，完善验收监测报告。

安徽杜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8日

